

沁水县人民政府拟征地补偿安置公告

沁政拟征补字（2026）第10号

沁水县人民政府拟征收龙港镇梁庄村集体土地6.4745公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48条规定，现将《拟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内容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

被征地村	地类	面积 （公顷）	征地区片地价 （万元/公顷）	备注
龙港镇梁庄村	农用地	6.4653	72.4140	含耕地4.8859公顷
龙港镇梁庄村	建设用地	0.0092	72.4140	

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该项目不涉及地上附作物补偿费。

三、青苗补偿标准：该项目涉及青苗补偿费。

四、征地补偿安置费用

被征地村	征地补偿费 （万元）	地上附着物补偿 费（万元）	青苗补偿费 （万元）	合计（万元）
龙港镇梁庄村	468.8444	0	11.5898	480.4342

五、被征收土地所涉及的农业人员安置办法：货币安置、社会保障安置

六、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费用：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对被征地农民实行基本养老保险补贴的意见》（晋政办发〔2019〕10号）、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沁水县对被征地农民实行基本养老保险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沁政办发〔2020〕11号）文件要求，征地报批前，已足额预缴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费用，征地批准后，经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根据最终核定的费用据实结算，多退少补。

七、办理征地补偿登记的期限和地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相关权利人持有关证明到沁水县自然资源局办理补偿登记，地点在沁水县自然资源局用途管制股（四楼412室）。

八、被征收土地四至范围内的土地所有权人和土地使用权人对本方案内容如有不同意见，请于本公告下达之日起30日内以村委会（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民小组为单位，书面形式送达沁水县自然资源局申请听证。

特此公告

联系人：张燕群

联系电话：0356-7025304



监督联络公开

推进监督全覆盖 打通监督

沁水县人民政府拟征地补偿安置公告

沁政拟征字〔2026〕第10号

沁水县人民政府拟征收龙港镇梁庄村集体土地6.4745公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48条规定，现将《拟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内容和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

被征地村	地类	面积 (公顷)	征地区片地价 (万元/公顷)	备注
龙港镇梁庄村	农用地	6.4653	72.4140	含耕地4.8859公顷
龙港镇梁庄村	建设用地	0.0092	72.4140	

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该项目不涉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三、青苗补偿标准：该项目涉及青苗补偿费。

四、征地补偿安置费用

被征地村	征地补偿费 (万元)	地上附着物补偿 费(万元)	青苗补偿费 (万元)	合计(万元)
龙港镇梁庄村	465.8944	0	11.5895	480.4342

五、被征收土地所涉及的农业人员安置办法：货币安置、社会保障安置

六、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费用：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对被征地农民实行基本养老保险补贴的意见》(晋政办发〔2019〕10号)、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沁水县对被征地农民实行基本养老保险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沁政办发〔2020〕11号)文件要求，征地报批前，已足额预缴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费用，征地批准前，经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根据最终核定的费用据实结算，多退少补。

七、办理征地补偿登记的期限和地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相关权利人持有关证明到沁水县自然资源局办理补偿登记，地点在沁水县自然资源局用途管制股(四楼412室)。

八、被征收土地四至范围内的土地所有权人和土地使用权人对本方案内容如有不同意见，请于本公告下达之日起30日内以村委会(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民小组为单位，书面形式送达沁水县自然资源局申请听证。

特此公告

联系人：张燕群

联系电话：0356-7025304



10:42

2026/06/05 星期五 请先授予定位权限

奇妙水印
相机 真实可验

防伪 MUCLTRB5DE5933

梁庄村监督联络公开栏

监督委员会职责任务



監督委員會 任：葛爾夫
電：1322-68875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张斌斌
联系电话：1345361892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张
联系电话：1510356259

支部的领导下,村务监督委员会在______监委会全体成员共同完成以下职责任务。监委会领导责任。

监督村民委员会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情况,保证党和国家强农、惠农政策落到
监督支部、村委会决策部署落实情况与重大工程、重点任务执行完成情况。

监督村务决策程序执行情况,对村民委员会不按程序规定和民主议事规则作出决定的事项,纠正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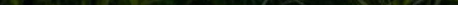
督促党务公开、村务公开、财务公开情况,审查公开的内容、时间、形式和程序是否符合要求,广泛征求村民对“三务公开”和民主管理的意见和建议,督促村民委员会及时公开群众关心的问题。

监督村务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经营管理情况,开展民主理财,对村务财务收支情况进行监督村务集体投资经营情况和集体资产、资源发包、处置情况。

监督村务工程项目进展情况,对村属财政性资金、集体资金和村内“一事一议”筹资筹劳建设项目,从立项、招投标、质量验收,到资金预决算及支付等进行全过程监督。

... (faint text) ...

A close-up photograph showing a person's legs from the knees down, wearing light-colored trousers. They are standing on a metal platform or walkway, with a horizontal metal rail visible in the foreground. The background is slightly blurred, showing more of the industrial or construction environment.



推进监督全覆盖 打通“最后一公里”

沁水县人民政府拟征地补偿安置公告

[illegible][illegible]

0:41

0:41

五 沁

五 70



100

10:41

2026/06/05 星期五 沁水县龙港镇梁庄村

奇妙水印
相机 真实可验

相机 真实可验

防伪 MUCTMNAN750CD8